

行政院第3528次會議-記者會

106年「國民旅遊卡」新制報告

國家發展委員會

報告人：人力處林處長至美

105年12月22日



目錄

壹、前言

貳、106年「國民旅遊卡」新制做法

參、結語



壹、前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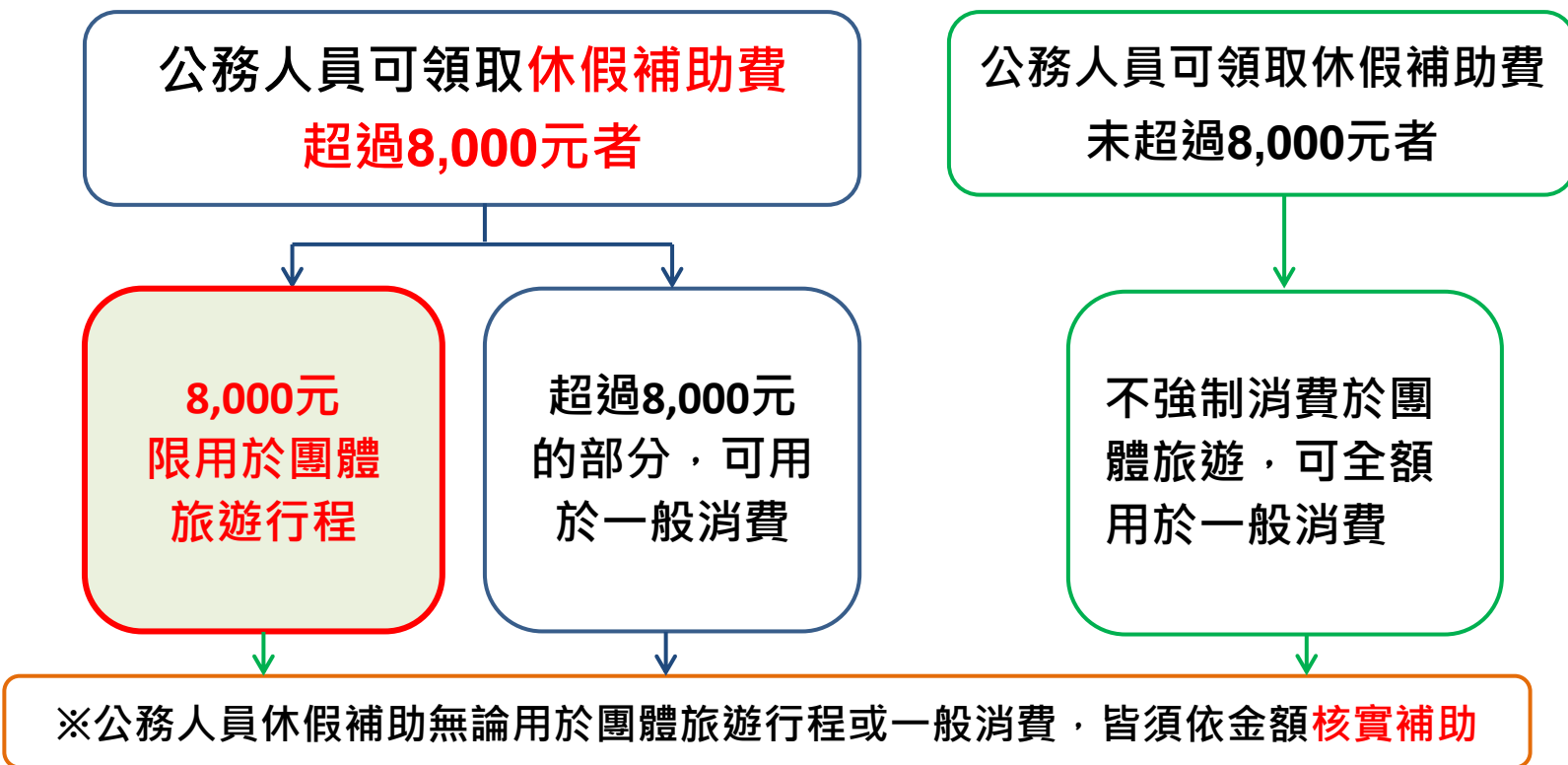
本(105)年因陸客來臺縮減對旅行業產生衝擊，為加強國旅卡提振國內觀光力道，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委員會於本年11月8日召開會議，決議將**106年國旅卡制度修正為可申請額度中之8,000元用於團體旅遊**，期對於協助觀光產業發揮更大效果。



貳、106年「國民旅遊卡」新制做法

一、106年「國民旅遊卡」新制

明(106)年1月1日啟動，公務人員可刷國旅卡購買團體旅遊行程及一般消費，俟1月20日新檢核系統上線後，始得核銷領取補助。



舊制與新制之差異：1.未限制特定金額須消費於團體旅遊

2.消費於旅行業、旅宿業、觀光遊樂業可加倍補助



二、團體旅遊之方式及規劃

- 由觀光局所規劃之團體旅遊行程包括：
 - 參加各機關辦理之團體旅遊
 - 機關個別員工自行參加由旅行社辦理之團體旅遊
 - 「台灣觀巴」網站之旅遊產品
- 為保障公務人員權益，觀光局將輔導旅行業，規劃價格合理、品質優良之團體旅遊行程，並確保所提供之數量足以容納公務人員之需求



參、結語

106年「國民旅遊卡」新制將於奉行政院核定後，函請相關機關積極辦理，自106年1月1日啟動，先行試辦1年，並由本會進行滾動檢討，期能降低陸客縮減來臺旅遊對觀光業之衝擊，並協助觀光產業發揮升級之效果。